

積極保護本校商標 與合理使用

19-1 積極保護本校商標與合理使用

1 積極保護本校商標

為達成本校商標全類保護目標，經「商標使用管理委員會」決議逐年逐類增加註冊類別。105 年就本校既有 9 枚商標增加註冊第 2 類（漆、清漆、亮光漆；防銹劑及木材防腐劑；著色劑；媒染劑；未加工天然樹脂；塗裝、裝潢、印刷業者與藝術家用金屬箔及金屬粉。）及第 3 類（洗衣用漂白劑及其他洗衣用劑；清潔劑、擦亮劑、洗擦劑及研磨劑；肥皂；香料、精油、化粧品、髮水；牙膏。）商品及服務，全案共申請 18 張證書，經主管機關審議核准並於 105 年 12 月 28 日完成註冊登記費繳納，證書核發中。

2 商標合理使用

經統計 105 年全年商標使用分二類總計 44 件，第一類為非商業使用計 42 件；其中校內 41 件、校外 1 件，第二類為一次性商業使用提案計 2 件。

種類	項目	校內			校外	總計
		(院)系所	行政單位	學生社團		
非商業使用		25	15	1	1	42
一次性商業使用		0	0	2	0	2
合計		25	15	3	1	44